

北大校长为何不敢拒绝行政会议

今日视点

中国的教育行政化色彩浓厚已是世人皆知的事实，学校有部属、省属这样的等级，学校领导比照公务员行政级别排座次，就连普通老师也被职称分成了三六九等，高校如此，中小学其实也不遑多让。

行政化的教育之下，“务虚”的行政会议必然多如牛毛，5月11日，北大校长许智宏罕见地批评了教育领域行政会议泛滥的现象。许智宏说，现在大学教师都太忙了，他已经建议教育部减少非必要的行政会议，减轻大学校长和老师不必要的额外负担。

(5月11日《新民网》)

说到教育行政会议的泛滥，曾经感慨“会务缠身”的许先生绝对有发言权。

权，而他以北大校长之尊建言教育部减少行政会议，其中隐含的无奈又实在耐人寻味。教育从来都不应该是行政化的，教育讲究学术自由、讲究兼容并包，因此，教育的本质已经决定它应该是有相当自由度的，而行政化的特点是层层束缚，讲究规则、讲究不越雷池半步。

因此，行政化的管理手段从本质上来说是与教育之自由精神背道而驰的。

行政会议泛滥，只是教育行政化恶果的表象之一，许校长向教育部的建言固然体现了一个教育家的良心和担当，但说实话，我对教育部积极回应许校长的建议并不乐观——让行政管理方主动减少行政会议，无异于要他们承认靠大小行政会议来管理高校的手段不合理。事实上，从北

大校长要“建言”教育部减少行政会议的举动，已经可以看出行政权力对教育的重重束缚。

泛滥的行政会议到底给高校和老师带来了多少不必要的负担，从许校长“忍无可忍”的建言已经可见一斑。但长期以来，我们却绝少听到学校和老师对这泛滥的行政会议发出怨言，由此可见，对教育的长期行政化管理，事实上已经磨掉了教育自由的锐气。此次许校长虽对行政会议泛滥已经“忍无可忍”，却也只能客客气气地向教育部建言“减少不必要的行政会议”，真可谓战战兢兢、如履薄冰，教育家对行政权力的畏惧，让人心里发酸——许校长小心翼翼的建言，恰恰是行政权力对教育过度束缚的明证。

如果许校长可以理直气壮地对教育部行政会议说“不”，大学对教育部高教评估组不再“敬若天人”，教育独立于行政权力的“自由并包”，才不再是一个梦想。

(陈强)

不妨宽容 嚼口香糖的火炬手

热点纵论

奥运圣火在深圳传递时，第25号火炬手在传递过程中一直在嚼口香糖，网友认为这样的举动很不严肃，“简直是对奥运火炬太不尊重了”，进而引起其他网友的狂批。该火炬手李展解释说，他是因为在事前服用了中药后满嘴的中药味，才嚼口香糖的。“对于奥运火炬，我没有一丁点的不尊敬的念头”。

(5月11日《奥一网》)

不论该火炬手所解释的咀嚼口香糖的原因是不是确切，但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那就是，和其他火炬手一样，李展绝对不可能怀有对奥运火炬不敬的念头，他没有亵渎奥运火炬的任何主观故意。

据报道，就是这名火炬手，在接力火炬之前曾经对自己嫌健硕的身材表示担忧，怕自己的形象不佳，影响了他所代表的警察群体形象。在接过上一棒火炬手传递过来的圣火之后，激动的他还深情地吻了一下火炬。作为奥运火炬手，接力圣火无疑是一种荣誉，过于激动以至于紧张也是正常的，相信李展也是处在紧张状态下忘记了自己此前放入口里的口香糖，并下意识地咀嚼着，这才让人产生了不敬的指责。

退一步讲，即使李展不是下意识地咀嚼口香糖，也未必说明他对圣火大不敬。咀嚼口香糖是许多人的习惯，虽然在交际场合看起来很不雅观，但习惯于这项动作的人却往往不自觉。我们不能因为一个人口里嚼着口香糖就说他态度傲慢、作风松垮。众所周知，美国NBA好多队员在进行激烈比赛的时候，口里都咀嚼着口香糖，但这未必就说明他们对篮球运动不热爱，或者对比赛不积极用心。他们咀嚼口香糖，也许是为了解除紧张心理，也许是为了突出个性，也许什么都不是，只是一种个人生活和打球习惯。但从来也没有谁去指责他们是对篮球或者球迷不尊敬。奥运圣火是神圣的，我们理所当然要给予足够的尊敬，这种尊敬只要符合圣火的传递礼仪规范就行，没有必要无限地“上纲上线”。火炬手对于传递到手的奥运圣火，诚惶诚恐固然是一种尊敬，欢呼雀跃也是一种尊敬，口里咀嚼着口香糖也未必就大不敬——我们不要再没完没了地指责这位火炬手了，网上铺天盖地的指责，恐怕已经让他不堪重负了。

(李先伦)

教育不能只有利益没有担当

热点纵论

中考在即，正当经历九年寒窗的初三年级学生为最后的冲刺做准备时，河北省石家庄市一所中学初三毕业班的多名学生，却成了班主任的“劝退”对象，而劝退的原因并非这些学生违反了哪条校规校纪，只是最近摸底考试“成绩靠后”。一名家长表示，学校劝退差生的真实目的是，提高中考升学率。

(《法制日报》5月11日)

15年前，我参加中考的时候，便已有了“劝退”一说，无论是方法、手段，还是流程，乃至最终的目的，都与今天并无二致。这充分说明三点：第一，“劝退”作为一种教育显规则，历史悠久并且广泛存在；第二，“劝退”虽然简单粗暴，但在主导者看来，它又是行之有效的；第三，尽管“劝退”明确无误地违反了我国的《义务教育法》，是一种极不人道的教育手段，但

直到今天，它仍然没有得到哪怕一丁点的重视。

劝退，让我想起了一个十分残酷的词：丛林法则。荒蛮时代，弱肉强食，适者生存，人与动物一样，血腥相对，赤膊而战，没有理性，没有约束，所有问题都凭借暴力来解决。今天的学生，实际在进行着一场更加惨烈的丛林战争，你甚至都没有机会展示你的力量，或者只是打了一眼，便已被淘汰出局，因为决定胜负的，并非你的对手，而是来自于一种更为强大的力量，他们主导着游戏规则，摆弄着公平正义。

劝退是为了提高升学率，提高升学率就意味着学校的名气和教师们的奖金，这是一条清晰的线索。在教育以无可阻挡的趋势朝着利益化的方向倾斜时，家长们的抗议看起来是微不足道的。很多时候，对于某个特定领域来说，法律是一个很遥远的东

西。所以当教育局表示“劝退违反义务教育法”的时候，并没有让人产生多少欣喜。这不仅因为相关法律规定毫无操作性，还在于一种利益相关性将教育主管部门和学校紧紧相联。显而易见，“提高中考升学率”同时也是教育主管部门的根本利益所在。大学为了利益，可以放弃尊严将一名女秘书奉为上宾，中学为何不能将所谓的差生拒之于中考的大门外？

只是，教育不能只有利益，没有担当。或者说，即便教育无法抑制利益冲动，也该有起码的社会责任感。这个担当就是：教育应当履行法律赋予的义务，给受教育者以最大的自主权，而不是钻法律的空子，粗暴地打断、改变他们的人生；教育应当有容忍瑕疵甚至失败的气量，而不能总是追求形式上的尽善尽美。教育，还应当是有底线的，譬如公平、人性。

(房媛)

能自由评说女市长就是一种进步

热点纵论

日前“中国女市长魅力榜”遭到了众多网友的大力炮轰(5月11日《新快报》)。总结归纳之后，可见火力点主要集中在三处：其一，领导魅力是靠脚踏实地干出来的，衣着魅力之于女市长本可束之高阁，岂能拿女政治家的权力与美丽作秀？其二，女市长有无魅力老百姓说了才算，某一机构光从自身的价值标准出发，妄加评选评比，是对民意的强奸。其三，评选在女市长们并不知情的情况下进行，其所依据的也只是各地政府网站公布的简历，没有说服力。更简单地说，炮轰的理由就是：一，无聊，没意义；二，无凭，没资格；三，无理，没准度。

我很同意女市长魅力主要应该在于政绩和官德。但我并不因此认为，女市长着装魅力评比就毫无意义。诚如评选者所言“女市长服饰着装直接体现社交场合的礼仪规范”，“倾慕界女性的风采几乎是

人之常情”。做一件事的意义可能有大小，但这绝不是强制别人只能做意义大的事而不能做意义小的事的理由。

我最不能理解的是，对评选单位资格的指责。是的，评选女市长魅力应该“老百姓说了算”，问题是“老百姓”是谁？这家民间评选单位算不算老百姓？如果死板地将老百姓固化为一个虚无的整体概念，那么结果很有可能是：人人都是老百姓，又人人都不是老百姓，因为人人都只能代表自己而不能代表老百姓。所以，真正“老百姓说了算”的可行方式，应该是人人都有自由评说的权利，而不是人人都没有资格评说。

当然，说女市长魅力榜不靠谱没准度，大概应属事实。新闻中所称“中国女市长魅力榜”，更准确的叫法应该是“中国女市长着装魅力榜”。而评比女市长的着装魅力，本身就是见仁见智的事。作为一家民间机构，没有责任亦没有能力靠上所有人的

谱，严格依照自定标准，靠上自己的谱足矣。

我不认为搞一个这样的评比，就会误导公众只重视官员外表而忽视其他本质要求，公众远没有这么好被“误导”，如潮的质疑和批评已经证明了这一点；我更不认为女市长们也会受到这个评比的误导，只重视着装外表而无视政绩追求与官德修造——相反，某种程度上那几乎对女市长为官智慧的一种侮辱。

在我看来，将俨然神造的官老爷形象拉回到吃喝拉撒的常人风情，任由民间社会对女市长们的着装魅力评头品足而不上纲上线，本身就是一种进步。从某种意义上讲，如果连女市长的着装魅力，民间都无权置喙评说，那么我们又能评说官员些什么？

——政绩评价吗？收入排行吗？如果公众连别人“调侃”一下女市长们的着装都无法接受，自缚手脚如此，“民主”与“自由”又何从谈起？

(舒圣祥)

投稿电邮:wfwbxyh@vip.sohu.net 电话:025-84783646

企业倒闭潮跟劳动合同法无关



【中国日记之童大焕专栏】

国务院法制办将《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草案)》全文公布，征求社会各界意见。实施条例草案明确回应了此前对《劳动合同法》的种种误读，尤其对此前争议的焦点“无固定期限合同”问题，草案不惜笔墨指明了14种可以解除合同的情形，似乎想以此告诉人们，企业的用人自主权并没有因为《劳动合同法》而丧失，所谓“铁饭碗”只是误读。

(5月11日《羊城晚报》)

此前，不少专家和企业界人士，都对《劳动合同法》存在明显误读，比如今年两会期间，全国政协委员、玖龙纸业董事长张茵认为无限期合同将造成“大锅饭”，影响企业自主用人权，因此建议取消无固定期限合同。众多专家学者在此前和此后也都发表过类似观点。5月初，中国人民大学教授黄卫平更是指出，今年珠三角有8000多家企业倒闭或转移，这与《劳动合同法》实施后企业成本大幅增加有关。

现在回过头来反思一下持续近一年的这个争论，会发现把企业倒闭归结于《劳动合同法》不仅是一个误读，而且是本末倒置。事实上，《劳动合同法》并不比1995年开始实施的《劳动法》对劳动者的保护更多，而据知情人士的估计，像珠三角地区，90%的企业13年来都没有严格执行《劳动法》，自然也不能指望其严格执行《劳动合同法》；另外10%的企业，多是跨国公司的代工企业，对劳动者权益的保护比《劳动

法》的要求更高，《劳动合同法》并不成为其发展障碍。

造成珠三角某些企业经营困难甚至转产、倒闭的主要因素，并不在于对劳动者权益保护太得力，而更大原因在于原材料涨价、产业升级、人民币升值乃至美国次贷危机等的影响，尤其是人民币升值和美国次贷危机的影响。大量出口加工企业原本利润就低，千辛万苦换回的美元一到国内转眼就贬值。更糟糕的是，据央视经济半小时最近透露，由于次贷危机，美国等国的金融系统收紧了对国内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的支持。各国金融机构在资金上的收紧措施，直接导致了部分高度依赖银行资金运转的外贸企业在资金流动上困难，最终，在周转不灵之后，很多美国企业直接宣布企业倒闭，把企业负担甩给了下游的制造企业。而接下最后一棒的，则是中国国内的那些刚刚起步或起步不久、举步维艰的中国制造企业。

当前，很多外贸企业因为难以消化内部成本上升和外部人民币升值压力，纷纷“出口转内销”，但内销市场长期没有培育，状况并不好。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一份调查分析报告显示，49.2%的纺织企业希望转投其他行业。企业纷纷逃离制造业奔向房地产，几乎成为一个共同的时代特征！

这个事实，是对中国企业的另一个提醒，也是对中国当下外向型经济的一个警醒。培育国内市场，已是摆在全社会面前的一个艰巨转型任务。这方面，除了需要政府的减税计划，对企业自身来说，提高劳动者权益、增加劳动者的薪酬和其他福利保障，恰恰是培育内需的必要举措，这不仅是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问题，也是企业自身生存发展的需要。那种把企业倒闭和经营困难的原因归结于对劳动者保护太得力的观念，事实上是本末倒置南辕北辙的。

(作者系资深时事评论员)

当收废品都要开始行贿

异论锋生

为了违规收购工地废品，37岁的农民韩某几年间给予时任北京市第六建筑工程公司第十八项目经理王经理现金、礼金等物，并为其支付歌厅消费，价值共计人民币3.5万余元。

(5月11日《京华时报》)

要说现在的腐败现象愈演愈烈，腐败的官员级别不断“攀高”，人们都不会诧异。可当你知道为了收废品都得行贿，当收废品的都开始行贿，你，会不会瞠目结舌、无比震惊！

腐败现象无所不为地渗透到一些人们料想不到的领域，波及面越来越广，如果我们还不能在加强权力的约束和打击的力度上有效突破，“把腐败现象减少到最低”就可能可望而不可及。

(吴杭民)

从“警察求助市长”看维权之难

公民发言

重庆一名警察随同当地机关干部到云南旅游，两人去云南丽江一酒店保健中心做按摩时，遭遇暴力威胁被敲诈2350元现金。5月5日，丽江市长公开信箱回复说：保健中心老板已被刑拘，涉案酒店被查封停业整顿。

(5月11日《重庆商报》)

这条新闻在网上备受关注，我关心的话题是，这些警察和政府干部如果只是普通的游客，他们是否也能成功维权，丽江市长是否也会积极干预，当地警方是否也会认真查处，保健中心及其老板是否也会受到严肃查处。

5月5日的《春城晚报》也曾刊登过这则新闻，报道说：“事后，高某拨打了110报警。高某称，七星警务站的民警不但没调查酒店方的材料，反而将其负责人放走。

最后通过求助丽江市政府和市旅游部门后，高某才被放行，并拿回了2000多元钱。”现在事情就清楚了：被敲诈警察是在向当地警方报案无效后，才向丽江市政府反映情况向市长求助的。

被敲诈人如果不是警察不是机关干部，是否会受到市长和市政府的重视，这颇让人担心。由此，游客被敲诈后的维权之难跃然纸上：首先你必须是警察或机关干部，你必须向当地旅游部门投诉，你必须向当地市长求助，这些条件缺少了一项，“按摩被敲诈”的问题估计就难以解决。事实上，随着调查的深入，该保健中心此前敲诈顾客的另几起案件也浮出水面。这些被敲诈的顾客有没有报案、有没有向当地旅游部门和市长求助呢？那就不得而知了！

(刘义昆)